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09-026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09年10月26日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09年10月15日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9人,独立董事牛维麟先生、董事王昌旭先生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分别委托独立董事丁忠明先生、董事戴登安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郑晓燕女士主持。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经认真自查,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6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不超过10名,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等投资者。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9000万股(含9000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将根据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除权除息后的发行底价相应地调整。在上述范围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9.54元。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取得发行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保荐机构)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底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82175.54万元,募集资金投入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收购项目	收购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51.375%股权	16,505.25	16,505.25
		收购安徽百大乐普生商厦有限责任公司40%股权	6,876.78	6,876.78
2	蚌埠百大购物中心项目		17,310.00	14,031.00
3	巢湖百大购物中心项目		11,674.51	11,674.51
4	周谷堆大兴农产品批发市场项目		110,193.00	23,088.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　计			172559.54	82175.54

如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公司计划的募集资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如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公司计划的募集资金量,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若上述投资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前期垫付,待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自筹资金的投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公司与参股公司合肥拓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拓基地产")的关联交易(具体详见《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关联董事赵文武先生回避了对此议案的表决,由10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决议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上市地点

在锁定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决议,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09-030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2009年10月26日,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与合肥拓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拓基公司")在合肥市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拟以总价款14778.42万元受让拓基公司持有的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合家福")4600万股股份,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46%。

2.由于拓基公司是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赵文武先生担任拓基公司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收购股权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赵文武先生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本次交易。董事会会议召开前,独立董事对本次收购股权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合肥拓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望园小区4#410室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地:安徽省合肥市

5.办公地点:合肥市马鞍山南路506号

6.法定代表人:罗雄华

7.注册资本:7315.84万元

8.税务登记证号码:340104723343904

9.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和物业管理,物业租赁,建筑装潢,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办公用品销售。

10.主要股东:

拓基公司成立于2000年9月,2008年实现营业收入32,997.92万元、净利润5,673.14万元。截止2009年9月30日,拓基公司总资产94,300.69万元,净资产为12,866.86万元。近年来,拓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稳健,资产规模不断壮大,效益水平稳步提升,并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其主要股东为:合肥万隆投资有限公司持股29.47%;深圳市莽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29.39%;本公司持股19.6%;深圳市东方明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0.6%。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概况

(1)公司拟受让拓基公司持有的合家福4600万股股份,占注册资本的46%。上述股权不涉及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任何抵押、质押和其他第三方权利,以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2)根据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以2009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合家福的审计报告(天健光华审[2009]GF字第040021号):合家福净资产17,779.59万元,每股净资产1.78元。

同时,根据安徽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09年9月30日为基准日的评估报告(皖国信评报字[2009]第188号):合家福净资产32127.04万元,每股净资产3.2127元。

(3)评估方法及增值情况说明

根据本次交易评估目的、可搜集的资料,针对评估对象的属性特点,本次交易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本公司拟收购合家福股权而涉及的合家福全部股东权益价值在2009年9月30日相关前提下的账面价值为16,348.76万元,评估结果为32,127.04万元,增值率为96.51%,主要为固定资产增值,由于合家福所拥有的房产地理位置优越,所处商圈成熟,市值较高,而合家福帐面采用成本法核算,因此评估后产生较大增值。评估结果详见下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36,387.96	36,637.91	249.95	0.69
非流动资产	18,904.72	34,461.88	15,557.16	82.29
长期股权投资	2,432.19	6,407.72	3,975.53	163.45
固定资产	13,831.76	25,724.33	11,892.57	85.98
在建工程	20.00	20.00		
无形资产	2,608.31	2,309.83	-298.48	-11.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7		-12.47	-100.00
资产总计	55,292.68	71,099.79	15,807.11	28.59
流动负债	38,943.92	38,972.75	28.83	0.07
负债总计	38,943.92	38,972.75	28.83	0.07
净资产	16,348.76	32,127.04	15,778.28	96.51

2.合家福主营业务为超市零售,成立于2000年6月,目前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注册地为安徽省合肥市。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4862.5万股,占注册资本48.625%;合肥拓基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4600万股,占注册资本46%;深圳市东方明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375万股,占注册资本3.75%;自然人持股162.5万股,占注册资本1.625%。

最近一年及一期经审计的有关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合并会计报表口径):

单位:万元

项目 \ 公司(年度)	合家福	
	2008年	2009年1-9月
营业收入	145126.93	121581.82
营业利润	8960.23	9237.18
净利润	7056.85	662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35.53	11298.84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64885.71	65749.07
负债总额	43764.86	46268.86
应收款项总额	3910.04	3450.98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0	0
净资产	21120.85	19480.21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按照安徽国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09年9月30日为基准日经评估的合家福每股净资产值3.2127元为定价依据,本次收购拓基公司持有的合家福4600万股股份的总价款为14778.42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成交金额和支付方式

本次公司收购合家福4600万股股份成交金额为14778.42万元,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支付本次股份转让价款。

2.支付期限和股权过户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向拓基公司支付股份转让总价款的50%,即支付人民币7389.21万元。在转让标的过户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公司付清剩余股份转让价款,即人民币7389.21万元。

3.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协议必须在下列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

(1)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

(2)合家福的资产评估报告(皖国信评报字[2009]第188号)经合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认可。

(3)本次交易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并发行成功。

上述各项生效条件之中最后成就条件的成就时间为协议的生效时间。

4.过渡期安排

经公司与拓基公司协商同意,如果协议获得生效,自评估基准日起至转让标的过户日期间,转让标的所对应发生的损益,由原股东承担和享有。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收购项目资金来源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保持一致。

七、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进一步发挥公司优质资产的贡献率,强化超市连锁对公司效益的贡献能力,为公司股东创造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2.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股权收购后,公司将实现对合家福的高度控股,有利于公司对合家福增强管控能力,切实推行公司经营管理方针,促进零售三大业态互补融合发展,进一步做强做大零售主业,巩固公司在区域市场的优势地位。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本年初至披露日,本公司与拓基公司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395万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牛维麟、丁忠明、蔡文浩、李明发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关联交易是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必要举措,有利于充分发挥资源的协同效应,通过对优质资源一体化经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开、公平、合理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回避了对相关议案的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十、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股份转让协议。

4.审计报告。

5.评估报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09—031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合肥鼓楼商厦有限责任公司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09年10月26日,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合肥鼓楼商厦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合肥鼓楼商厦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鼓楼商厦")最高额为4000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笔担保占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56%。

本次担保事项不需要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合肥鼓楼商厦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1996年2月

3.住所:合肥市宿州路96号

4.法定代表人:郑晓燕

5.注册资本:5500万元

6.主营业务:百货、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针纺织品、烟酒、食品、医疗器械、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劳保用品、金银制品、音像制品、图书零售。

7.信用等级:AAA级

8.被担保人有关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 公司(年度)	鼓楼商厦	
	2008年	2009年1-9月
营业收入	90209.07	71433
利润总额	6681.27	3648.35
净利润	5008.33	2665.77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54631.46	53112.78
负债总额	34282.18	33397.72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	-
净资产	20349.28	19715.05

三、拟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3.担保金额:最高额为4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鼓楼商厦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比例为79.57%,是公司零售主业的支柱企业,本次公司为鼓楼商厦提供担保,对其经营与发展加大支持力度,有利于进一步发挥优质资产贡献能力,提升公司效益水平。董事会在对鼓楼商厦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认为:鼓楼商厦现为安徽省单体效益最好的百货企业,经营发展健康、稳定,资产质量优良,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和商业信誉,不存在较大的担保风险。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119.8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8%,全部为被本公司兼并的原蚌埠市百货大楼为蚌埠市化工总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09—032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安徽百大电器连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09年10月26日,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安徽百大电器连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安徽百大电器连锁有限公司(下称"百大电器")最高额为1.1亿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笔担保占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2.5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安徽百大电器连锁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5年5月

3.住所:合肥市瑶海工业区纬二路北《轻工园A型厂房1号)

4.法定代表人:陈明辉

5.注册资本:4000万元

6.主营业务: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办公设备、通讯产品及配件的连锁销售和服务等。

7.信用等级:A级

8.被担保人产权及控制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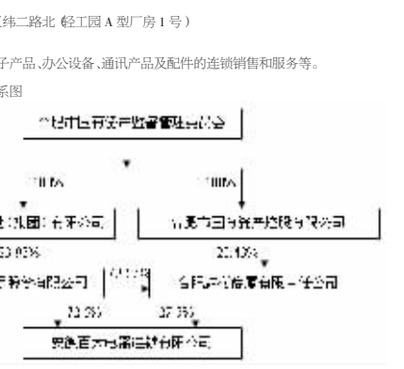

9.被担保人有关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 公司(年度)	百大电器	
	2008年	2009年1-9月
营业收入	118739.23	100595.60
利润总额	745.40	986.83
净利润	431.27	653.28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8803.97	57246.73
负债总额	35475.65	49936.79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	-
净资产	3328.33	7309.9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将在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署,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期限: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

3.担保金额:最高额为1.1亿元。

四、董事会意见

家电是本公司零售主业的重要组成,董事会在对百大电器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认为:百大电器现为安徽省最大的家电专业连锁公司,经营状况稳健,资产质量良好,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和商业信誉;公司持有百大电器72.5%的股权,另一股东合肥鼓楼商厦有限责任公司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对百大电器具有完全控制能力,本次担保不会损害本公司利益。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119.8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28%,全部为被本公司兼并的原蚌埠市百货大楼为蚌埠市化工总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417　证券简称:合肥百货　公告编号:2009—033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根据2009年10月26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拟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9年11月26日(星期四)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为:(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9年11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09年11月25日15:00至2009年11月26日15:00。

公司将于2009年11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fo.com.cn)刊登《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4.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截至2009年11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本人不能亲自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该被授权的股东代理人可以不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邀请的其他人员。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合肥市宿州路96号公司八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具体明确。

2.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2.2)发行方式

(2.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4)发行数量

(2.5)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6)限售期

(2.7)募集资金用途

(2.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9)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2.10)上市地点

(3)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6)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安徽百大电器连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第(1)-(5)、(7)、(8)项提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第(2)项提案需逐项表决。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09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信函或传真等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09年11月24日、25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30。

3.登记地点:合肥市宿州路96号8楼公司证券发展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9年11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417;投票简称:合百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如下: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如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序号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01 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2.01
	2.02 发行方式	2.02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3
	2.04 发行数量	2.04
	2.0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5
	2.06 限售期	2.06
	2.07 募集资金用途	2.07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08
	2.09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2.09
	2.10 上市地点	2.10
3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00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5.00
6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6.00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7.00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
9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安徽百大电器连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00

(5)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者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的激活校验码。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者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年11月25日15:00至2009年11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事宜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另行通知。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合肥市宿州路96号8楼公司证券发展部　邮政编码:230001

联系人:李红英、刘凌超

电话:0551 2686017　2686010

传真:0551 2652936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七日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会议通知列明的决议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的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 发行数量			
	2.0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6 限售期			
	2.07 募集资金用途			
	2.0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09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2.10 上市地点			
3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6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安徽百大电器连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国海证券推出广发聚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定投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投资人的理财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09年10月28日起在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正式推出广发聚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

国海证券基金定投适用于本公司目前管理的以下基金:

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1)、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2)、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703)、广发货币市场基金(代码:270004)、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5)、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6)、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7)、广发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8)、广发沪深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10)和广发聚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21)。

目前,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处于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状态,但仍开通单笔5万元(含)以下基金定投业务,何时开通申购、单笔5万元以上基金定投和基金转换转入业务,本公司将另行公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本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于上述业务。具体办理事宜请以国海证券的安排为准。

重要提示:

1、基金定投指投资人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人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2、投资者可到国海证券的营业网点申请开办基金定投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国海证券基金定投的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元。

3、定投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国海证券受理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4、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100(全国)、96100(广西)

公司网站:www.ghzq.com.cn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3936999或95105828(免长途费)

网址: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27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广东发展银行为广发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外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发展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广发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新增广东发展银行为场外代销机构。自2009年10月27日起投资者可在广东发展银行的营业网点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

重要提示: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20-38322222、0571-96000888

网站:http://ebank.gdb.com.cn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

网站: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27日

证券简称:荣华实业　证券代码:600311　公告编号:2009-026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09年10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1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由董事长张严德先生主持。会议经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肃北县浙商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7000万元改造井下采矿设施及采购露天采矿专用设备的议案》

根据酒泉市及肃北县安监局的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肃北县浙商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3500万元改造1-8号井的井架、绞车、道轨、井筒护帮及监控设施,以达到安全生产的要求,其中1-8号井更换的井架、绞车、道轨、矿车等设备投资1860万元,1-8号井井筒护帮投资1640万元。矿山原有的井架、绞车、道轨、矿车等设备因使用年限过长,严重老化,不仅提升能力低下,且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旧的井筒过于狭窄,无法修建人行道,达不到安全生产的要求。经过改造后,不但各井口的提升能力有了大幅度的提高,且完全达到了安全生产的要求。投资2500万元采购露天采矿专用设备,其中:11辆装载机,共计352万元;24辆豪沃自卸车,共计837万元;3辆大禹挖掘机,共计530万元;6台爬山虎钻车,共计772万元。用于露天采矿钻孔、爆破,确保每年66万吨矿石的开采、装卸、运输和66万吨尾矿的装卸、运输。投资1000万元建设830名采矿工人的住宿等设施。

第一大股东武威荣华工贸有限公司同意支持本公司加大井下采矿和露天采矿的改造及设备投入,加大探矿和后续资源储备的基础设施投入,通过股东借款、代建、代购等方式提供全部资金支持,确保金山金矿的正常、持续运行。

11票赞同,0票